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銓敘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  
傳真：02-82366497  
承辦人：沈菁菁  
電話：02-82366501  
E-Mail：ab9673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部法三字第1084847748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本部全球資訊網/銓敘法規/法規動態 下載)

主旨：「依法考試及格人員考試類科適用職系對照表」業於民國108年8月28日經本部部法三字第10848447612號、考選部選規一字第1080003952號令會同修正發布並自109年1月16日施行；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規定及修正總說明、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  
副本：考選部



A180450\_人力108/09/04 11:15



101080005151 無附件